

## 宝安·江东豪庭应用太阳能热水系统 补偿建筑面积规划批前公示启事

海南金诚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申报的宝安·江东豪庭项目位于海口市江东大道北、琼山大道西,拟建4栋住宅楼地上8层、地下1层,增设应用太阳能热水系统,拟补偿建筑面积205.23平方米。为广泛征求相关利害关系人意见和建议,现按程序予以规划批前公示。

1.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2020年9月30日至10月20日)。2.公示地点:海口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kou.gov.cn/>)、海南日报、海口日报。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发送至[hksjdgj@163.com](mailto:hksjdgj@163.com)。(2)书面意见邮寄至海口市美兰区兴洋大道181号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规划统筹部。(3)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65686619,联系人:巩远。

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 2020年9月30日

## 海南融商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0年10月15日上午9时30分在海口市蓝天路16号金银岛大酒店6楼第三会议室按现状净价公开拍卖:1、根据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2002)万执字第67-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抵偿债务的房屋使用权之不良资产或有权益及相关附属权利。拍卖参考价:人民币63万元。保证金:14万元。2、根据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2002)万执字第120-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抵偿债务的房屋使用权之不良资产或有权益及相关附属权利。拍卖参考价:人民币374.14万元。保证金:83万元。3、对吴泽山的债权本金,利息及从权利。债权本金人民币45万元。拍卖参考价:人民币20.7万元。保证金:4.6万元。4、对通什市畜牧业发展总公司债权本金,利息及从权利。债权本金人民币25万元。拍卖参考价:人民币13.5万元。保证金:3万元。5、对海南唐马农业种植基地等79户债权及其权利,债权本金人民币172670549.31元。拍卖参考

价:人民币2072万元。保证金:200万元。

上述资产的交易对象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但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上述债权转让的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的人员。标的展示时间:见报之日起至10月14日。有意竞买者请于2020年10月14日17时(以竞买保证金到账为准)前来我公司了解详情并办理竞买手续。

公司地址: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国机中洋公馆1B802室

联系电话:18689899998 0898-68551218

监督电话:0898-68513689

## 拍卖公告

受有关单位委托,我公司近期将对“位于海口市琼山大道8号鲁能海蓝椰风一区A-28号,建筑面积383.11m<sup>2</sup>”进行公开拍卖。

一、拍卖时间:2020年10月22日上午10时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络拍卖平台(<https://paimai.ca23.org.cn>)。

二、咨询、报名及预展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0年10月20日下午16:00(节假日除外)。

三、竞买资格:有意竞买者可下载中拍平台APP在中拍平台上完成注册登记,并上传有效身份证件进行实名认证(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标的起拍价:776万元,保证金:233万元;竞买不成保证金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四、如拍卖公告与拍卖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或委托方要求更改的,以拍卖文件为准。

五、联系电话:0313-2063138 杨女士 18003239889

张家口正源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30日

## 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万宁市人民政府批准,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概况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万让2017-34号地块	位于兴隆旅游区 兴梅大道与莲兴 西路交接处西侧 地段	2.8212 公顷(合 42.32亩)	40年	零售商业 用地	容积率≤1 建筑密度≤45% 绿地率≥30% 建筑限高≤18米	3885	3885

二、竞买人资格及竞买要求:1、竞买人资格:本次挂牌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挂牌。属境外机构和个人(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与竞买的,按照规定需提交商务主管部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工商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竞买。2、竞买人要求:凡在万宁市境内已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满二年以上未投入开发建设造成土地闲置的,或者拖欠土地出让金未缴的,均不具备竞买人条件。该地块拟在兴隆地区建设咖啡相关产业项目。项目建成后,总建筑计容面积自持比例为15%,自持部分不得对外整体或者分割销售。竞买人在签订《成交确认书》后与万宁市商务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四、竞买咨询及报名期限:有意参加竞买者请到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大楼用途管制和耕保组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查询和购取《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并按挂牌手册的具体要求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期限:2020年9月30日2020年10月28日17:00(以竞买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五、竞买保证金:竞买人须按挂牌起始价全额支付竞买保证金,挂牌成交后,该竞买保证金转作土地出让金。六、资格确认: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在2020年10月28日17:30前确认其竟买资格。七、挂牌报价时间及地点:挂牌时间:起始时间:2020年10月28日8时30分;截止时间:2020年10月30日10时00分;挂牌地点:海南省政府会展中心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09月30日

## 公示

周敏、蔡金雄、陈峰、陈良伟、陈世荣、方其岗、黎悦童、林华武、刘庆发、孙余光、谢开华、张爱国、杨冠军、金宝正诚公司等14家采矿权人,根据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加快退还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的通知》(琼自然资函(2019)1645号)精神,经乐东黎族自治县十五届第88次常务会决定,将上述不具备返还条件的14家闭坑矿山,尚未返还的矿山治理恢复保证金,统归收县级财政统一管理、专项用于我县闭坑矿山的恢复治理。请上述14家企业(个人)自登报之日起15日内到乐东黎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矿业权处办理签收《动用保证金通知书》,如逾期不办理,我局将该保证金上交县财政局。

乐东黎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9月29日

(联系电话:0898-85523278)

## 海南天悦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200930期)

受委托,定于2020年10月23日15:00在三亚市按现状公开拍卖:三亚市解放四路1301号三亚空管站集资楼一层铺面(铺面标识:机场路2-5,2-6)约两年期租赁权;租赁面积约:100m<sup>2</sup>。参考价:1.2万元/月;竞买保证金:5万元。展示时间:见报之日起至10月22日止。

交纳竞买保证金时间:有意竞买者请于2020年10月22日17:00前将竞买保证金汇入我司账户(户名:海南天悦拍卖有限公司,账号:46001002336050001935,开户行:建行海口市金盘支行营业部),竞买保证金以款到账为准。报名时间:10月23日10:30-12:00;报名时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汇款凭证等相关资料。报名及拍卖地点:三亚市金鸡岭路196号中国民用航空三亚空中交通管理站七楼会议室。网址:[www.hntianyuue.com](http://www.hntianyuue.com) 电话:15607579889 王先生 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主楼41层

## 海口市秀英区新海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指挥部 关于新海片区棚改项目回迁商品房交房公告

尊敬的新海片区棚改项目被征收人:

新海棚改回迁商品房已完成竣工备案,达到交付使用条件,根据新海棚改项目工作安排,定于2020年10月9日起办理交房手续。为保证交房工作有序进行,请您在集中交房期:2020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26日(节假日正常办理)至新海棚改回迁商品房小区接待中心办理交房手续。届时指挥部分批短信通知具体交房时间。根据《海口市秀英区新海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相关规定,过渡安置补助发放至2020年10月31日止,逾期不回迁的,不再发放过渡安置补助。特此公告。工作时间: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17:00;联系电话:68715901。

海口市秀英区新海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指挥部 2020年9月30日

## 和泓·海棠府清退通知

尊敬的和泓·海棠府客户:

因您未按《和泓·海棠府预约登记协议书》约定支付预约登记费,我司分别于2020年8月23日、2020年9月1日、2020年9月22日发出《预约登记清退函》,您已于同日收到该函件。根据法律规定,您与我司签订的《和泓·海棠府预约登记协议书》已于《预约登记清退函》发出之日起正式解除。请您尽快至我司办理相关手续。

清退名单如下:

房号	姓名	房号	姓名
G25-2-602	都兴华	G25-2-701	都兴华
G21-2-801	张苗	G04-3-102	田美辰

海南和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9日

##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2018)琼01执恢183号

本院执行的申请执行人张越与被执行人李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在诉讼过程中,本院于2013年11月13日以(2013)海中法民二初字第80-1号民事裁定,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李波名下位于海口市龙昆北路11-1号1层车库、101、102、103、105、106、201、202、203、205、206、301、302、303、305、306、401、402、403、405、406、501、502、503、505、506共计25套房产及一个车库,2020年9月15日成为首轮查封。现本院拟依法对上述房产进行处置,如案外人对上述房产权属有异议,或者案件当事人、利害关系人对执行行为有异议,应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交执行异议及相应证据材料,否则,本院将对上述房产依法予以处置。特此公告。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 琼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关于琼海市教育新校区琼海中学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公示

项目建设单位为琼海市教育局,项目位于嘉积镇光华路北侧,用地面积为19437.77平方米(约291.57亩),现申报项目一期修建性详细规划,申报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为:一期开发利用地面175173.37m<sup>2</sup>,总建筑面积89478.54m<sup>2</sup>(其中计容建筑面积76522.28m<sup>2</sup>),容积率0.44,建筑密度16.42%,绿地率40%。为了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和公众意见,现按程序进行公示。1.公示时间:7个工作日(9月30日至10月15日)。2.公示地点:琼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http://qionghai.hainan.gov.cn/zfxxgkzl/bm/gtk/gkm1/>)、海南日报和用地现场。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到qhsqghwyh@126.com;(2)书面意见请寄到琼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518室,地址:琼海市嘉积镇金海路233号;邮编:571400。(3)意见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反馈,将视为无意见,为确保意见或建议真实有效,请提供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4.咨询电话:0898-62842789,联系人:黄女士。

琼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9月29日

##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关于琼海宾馆债权的处置公告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分公司”)拟处置以下资产,特发布此公告。

单位:万元

债权名称	所在地	币种	本金	利息	担保情况	当前资产状况
琼海宾馆	琼海市	人民币	483.00	2851.71	加积南门二路八号土地抵押	存续

该债权的交易对象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具备良好支付能力;交易对象不得为: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人员、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有受让意向者请速与我分公司联系商洽。任何对本处置项目有疑问或异议者均可提出征询或异议。征询或异议的有效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10月25日。联系人:周先生、冼先生。联系电话:0898-66563181、66563178。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大同路38号海口国际商业大厦1009室。邮编:5710102。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行为可向有关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10-66507773(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门)。0898-66563196(我分公司纪检监察部门)。监督管理部门:财政部驻海南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电话:0898-66719286;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电话:0898-68563091。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本公告的有效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10月25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2020年9月30日

## 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万宁市人民政府批准,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概况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万让2017-64号地块	位于兴隆旅游区 兴梅大道与莲兴 西路交接处西侧 地段	2.6072 公顷(合 39.11亩)	40年	零售商业 用地	容积率≤1 建筑密度≤45% 绿地率≥30% 建筑限高≤18米	3588	3588

二、竞买人资格及竞买要求:1、竞买人资格:本次挂牌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挂牌。属境外机构和个人(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与竞买的,按照规定需提交商务主管部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工商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竞买。2、竞买人要求:凡在万宁市境内已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满二年以上未投入开发建设造成土地闲置的,或者拖欠土地出让金未缴的,均不具备竞买人条件。该地块拟在兴隆地区建设咖啡相关产业项目。项目建成后,总建筑计容面积自持比例为20%,自持部分不得对外整体或者分割销售。竞买人在签订《成交确认书》后与万宁市商务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四、竞买咨询及报名期限:有意参加竞买者请到万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大楼用途管制和耕保组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查询和购取《万宁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并按挂牌手册的具体要求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期限:2020年10月12日—2020